

促进数字经济健康发展。一是坚持鼓励创新,推行包容审慎监管,支持和规范互联网平台经济、互联网医院、网红直播、区块链金融等数字经济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发展。二是完善税收综合监管机制,防范以逃避税为目的的非实质性经营风险。三是加强互联网金融监管,建立健全资金流动监测和风险防控体系,防范各类金融风险。

三要聚焦聚力重点领域,加快形成有海南特色的数字产业集群。一是稳步推进数据跨境安全有序流动,发展国际数据产业集群。探索建设国际数据中心试点,建立数据确权、数据交易、数据安全和区块链金融的标准和规则,依托海南国际知识产权交易所,积极探索数据资产化、证券化发展的有效模式。二是建设国家区块链试验区,初步形成百亿级区块链产业集群。依托海南生态软件园、海口复兴城互联网信息产业园集聚一批区块链创新型企业,推进区块链规模化商业应用,组织实施重大示范应用试点,打造区块链应用高地。三是加快发展数字创意产业。依托国家数字出口服务基地、国家文化出口基地、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发展跨境电商、跨境金融服务、数字版权交易、在线教育、互联网医疗等数字服务,探索游戏出海业务试点,面向东南亚发展游戏研发、运营、客服等业务。四是重点发展电子信息制造产业。充分利用海南自贸港加工增值免关税政策,招商引资引进集成电路、智能传感器件、可

穿戴智能设备、移动智能终端等先进制造、智能制造项目,打造电子信息制造产业集群。

四要加快智慧海南建设,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融合发展。一是开展智慧海南重大工程“揭榜挂帅”,加快推动新型工业、特色农业、海洋经济、航运物流、旅游、金融、会展等重点产业数字化。二是在重点工业领域打造“5G+工业互联网”示范应用,建成一批数字化改造标杆工厂。三是建设智慧园区、智慧物流港口、海洋牧场、智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等数字化转型工程,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发展的叠加、倍增作用。四是实施企业培育工程,加快培育一批“专精特新”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五要加强国际合作,提升数字经济开放水平。积极参与互联网国际组织交流合作,深度参与联合国互联网治理论坛、联合国网络安全开放式工作组等重要平台建设。妥善用好双边、多边合作机制,建立多边数字经济合作伙伴关系,开展数字经济标准国际协调和数字经济治理合作,探索加入区域性国际数据跨境流动制度安排,积极参与数字经济国际规则与标准制定,在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推进对外开放合作,拓展数字经济发展新空间。

六要促进信息基础设施提质升级,夯实数字经济发展底座。加快建设“高速泛在、天地一体、云网融合、智能敏捷、绿色低碳、安全可控”的智能化综合基础设施,建设城乡一体化的光纤和5G“双千兆

网络”,推动骨干传输网络持续扩容升级。建设面向亚太区域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的开放型国际海底光缆系统,努力将海南纳入国际海缆主干网络,初步建成区域性国际信息通信枢纽,支撑数字自贸港建设。

七要强化能力提升,增强数字经济发展本领。深入开展“能力提升建设年”活动,推动数字经济领域“比学赶超”,持续优化提升产业载体建设,营造更具吸引力的营商环境、人才发展环境。统筹加强全省工信系统学习培训,更新思维和观念,摸清发展规律,敢于、善于应对数字经济发展所带来的新问题、新现象,科学谋划发展,打开数字经济发展新局面。通过教育培训加强党政干部数字经济安全风险意识,掌握数字经济安全风险防范的法律法规,提高数字经济安全风险防范的领导能力。充分利用我省各类大学的教育资源,加快面向应用的数字经济安全风险专业的学生培养,为数字经济安全风险防控输送一批高层次复合型的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

(作者系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党组书记)